

2019 年定向财力转移支付资金 (地方公路养护) 政策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机构：广东粤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19 年定向财力转移支付资金 (地方公路养护) 政策绩效评价报告

为加强财政支出管理，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高财政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1〕285号）、《中山市定向财力转移支付资金使用绩效评价管理办法》（中财绩〔2015〕11号）等有关规定，依据中山市财政局委托要求，本着客观、公正、公平的原则，广东粤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2018年度定向财力转移支付政策开展绩效评价，形成本报告。

一、评价目的

通过对地方公路养护定向财力转移支付政策的相关性、效率性、效益性、公平性，以及实施时期内的政策执行效果进行综合评价，准确判断政策的决策和相关配套政策制定的科学性，发现中山市交通运输局在组织实施与资金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和薄弱环节，有针对性地提出改进的建议。同时，就政策实施是否总体有效或阶段性有效，政策实施与社会经济发展的契合度作出评价结论，从而为政策延续和改进提供决策参考依据。

二、评价对象

本次评价主要对象为市交通运输局、镇（区）人民政府、镇

ED
東
事
79